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并于2019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姚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到期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时，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经审议上述事项的相关资料和议案后，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16日